

股票代號：1213

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OCEANIC BEVERAGES CO., INC.

民國 105 年股東常會
議 事 手 冊

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26 日

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5 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
目 錄

	頁次
壹、開會程序.....	1
貳、會議議程.....	2
一、討論事項(一).....	3
二、報告事項.....	4
三、承認事項.....	5
四、討論事項(二).....	6
五、臨時動議.....	7
六、散會.....	7
參、附件	
附件一：「公司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	8
附件二：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	10
附件三：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13
附件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4
附件五：104 年度財務報表.....	17
附件六：盈餘分配表.....	28
附件七：「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新舊條文對照表.....	29
肆、附錄	
附錄一：公司章程.....	30
附錄二：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	35
附錄三：股東會議事規則.....	36

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5 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宣布開會
- 二、主席就位
- 三、全體肅立
- 四、唱國歌
- 五、向國旗暨 國父遺像行三鞠躬禮
- 六、主席致開會詞
- 七、討論事項(一)
- 八、報告事項
- 九、承認事項
- 十、討論事項(二)
- 十一、臨時動議
- 十二、散會

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5 年股東常會議程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26 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

開會地點：臺北市長沙街一段二十號國軍英雄館（宴會廳）

一、報告出席股數

二、宣布開會

三、主席致開會詞

四、討論事項(一)：

(一) 公司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五、報告事項：

(一) 104 年度營業報告案。

(二) 104 年度監察人審查財務決算表冊報告案。

(三) 104 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案。

(四) 公司資產減損情形報告案。

六、承認事項：

(一)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決算表冊及子公司合併財務決算表冊案。

(二)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

七、討論事項(二)：

(一) 公司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部分條文案。

(二)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八、臨時動議

九、散會

討論事項(一)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公司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一第 8~9 頁。

(二)敬請 決議。

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104 年度營業報告案，敬請 鑑察。

說明：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第 10~12 頁。

第二案

案由：104 年度監察人審查財務決算表冊報告案，敬請 鑑察。

說明：104 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三第 13 頁。

第三案

案由：104 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案，敬請 鑑察。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獲利為新台幣 22,826,951 元，依章程規定提撥 1% 新台幣 228,270 元為員工酬勞，發放對象以年資滿一年之員工為限，發放方式決議以現金發放，發放時間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二)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決議不予發放。

第四案

案由：公司資產減損情形報告案，敬請 鑑察。

說明：(一)本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IASs)第 36 號「資產減損」規定評估，104 年度認列經營國道高速公路服務區資產減損損失新台幣 6,500 仟元。

(二)本次資產評估減損損失並無實際現金流出，預估對本公司未來現金流量與營運皆無影響。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決算表冊及子公司合併財務決算表冊案，提請承認。

說明：(一) 本公司營業報告書、財務決算表冊已編竣，經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通過在案。

(二) 上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決算表冊業經監察人審查竣事。

(三)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第 10~12 頁。

(四) 104 年度財務決算表冊請參閱附件四第 14~16 頁及附件五第 17~27 頁。

(五) 敬請 承認。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 詳如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六第 28 頁。

(二) 期初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73,793,245 元，加民國 104 年度稅後淨利(損)新台幣 16,510,369 元，扣除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1,651,037 元，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88,652,577 元。

(三) 擬分派股東股票股利每股 1 元，共計新台幣 51,475,110 元，俟本年度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定除權基準日及發放日配發之。

(四) 本案業經本公司民國 105 年 03 月 25 日董事會通過，並經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在案。

(五) 敬請 承認。

決議：

討論事項(二)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公司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 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第 29 頁。

(二)敬請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以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本公司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73,793,245 元，104 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 16,510,369 元，扣除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1,651,037 元後，可供分派盈餘為新台幣 88,652,577 元，擬分派股東股票股利每股新台幣 1 元，共計新台幣 51,475,110 元。

(二)股東股票股利每股新台幣 1 元，104 年度盈餘分派配息基準日前，如本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等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使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三)上述增資發行之新股，俟提 105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奉呈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行訂定配發新股基準日，按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比例分配，並通知所有股東領取股票股利。

(四)原股東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自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由股東自行辦理併湊，其併湊不足部份，按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前項若有剩餘之畸零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票面金額承購。

(五)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

(六)發行新股後，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66,226,270 元整。

(七)敬請 決議。

決議：

臨時動議

散 會

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

條 文	修正 後 條 文	修正 前 條 文	備 註
第五條	<p>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伍億陸仟陸佰貳拾貳萬陸仟貳佰柒拾元整，分為伍仟陸佰陸拾貳萬貳仟陸佰貳拾柒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全額發行之。</p>	<p>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伍億壹仟肆佰柒拾伍萬壹仟壹佰陸拾元整，分為伍仟壹佰肆拾柒萬伍仟壹佰壹拾陸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全額發行之。</p>	增資發行新股
第三十二條	<p>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及提撥1%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p> <p>前項員工酬勞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p> <p>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p>	<p>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虧，除儘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於完納稅捐以後先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另董事、監察人獎勵金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實際需要保留全部或部份盈餘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p> <p>另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司如有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股東權益減項時，在分配盈餘前，應先在下列限額內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p> <p>一、股東權益減項中屬於當年度發生之金額，其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以不超過當年度稅後盈餘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之合計數為限。</p> <p>二、股東權益減項中屬於以前年度發生之金額，以不超過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p>	依據公司法增訂第235條之1並修正235條辦理修訂。

		<p>盈餘扣除第一款已提列數後之餘額為限。</p> <p>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本公司屬傳統產業，企業生命週期已進入「成熟期」較適合採取穩定之股利政策，未來三年之股利率預計在 2%-5%之間，若當年度無重大擴充計劃，擬以配發股票股利為原則。</p>	
第三十二條之一	<p>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虧，除儘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於完納稅捐以後先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將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實際需要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p> <p>本公司屬傳統產業，企業生命週期已進入「成熟期」較適合採取穩定之股利政策，未來三年之股利率預計在 2%-5%之間，若當年度無重大擴充計劃，擬以配發股票股利為原則。</p>	(原三十二條)	依據公司法增訂第 235 條之 1 並修正 235 條辦理修訂。
第三十五條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五十四年五月十五日……<u>第三十二條</u>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六日，均自呈奉主管官署核准登記後施行。</p>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五十四年五月十五日…(以下略)。</p>	新增修訂日期

營業報告書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

預估總目標：新台幣七七八、三一九仟元；營業淨額：新台幣七二九、七五〇仟元。

目標達成率：九三・七六%。

與一〇三年營業額新台幣六九四、二三一仟元比較，增加新台幣三五、五一九仟元。

二、一〇四年度損益狀況及業績盈虧報告：

(一) 營業收入：新台幣七二九、七五〇仟元。

(二) 營業成本：新台幣六二六、五八九仟元。

(三)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二二二仟元。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一八七仟元。

(四) 營業毛利淨額：新台幣一〇三、一一六仟元，營業毛利率：一四・一三%。

(五) 營業毛利淨額扣除營業費用新台幣八二、八一八仟元，加營業外收支淨利新台幣一、一六〇仟元。(包括利息支出新台幣一二仟元)得本期稅前淨利新台幣二一、四五八仟元，純利率二・九四%。

(六) 本期稅前淨利目標：新台幣二二、一〇六仟元。

(七) 累積盈虧報告：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一六、五一一仟元。

三、一〇五年度預算報告

105年度營業目標項目明細如下

類別	主要產品	單位	預算銷售
本產業—飲料事業	蘋果西打系列	千箱	3,519
	水系列	千箱	119
	PET580系列	千箱	167
	果汁系列	千箱	110
國道服務區事業	石碇服務區	仟元	71,363

四、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經營目標：以「高達成」、「高成長」與「高佔率」為三大經營策略目標。

(2) 策略指標：

①本產業—飲料事業:其營收占目標值九十八%。

A. 第一順位策略性目標為「蘋果西打」系列，其營收占飲料事業目標值九十一%。

B. 第二順位策略性目標為「大西洋」PET水系列，其營收占飲料事業目標值二%。

C. 第三順位策略性目標為「PET580」系列，其營收占飲料事業目標值七%。

②國道服務區事業:其營收占目標值二%。

(3) 經營遠景：

①全方位的成長：全面提升通路占有率、產品普及率、消費者購買率，銷售毛利率，以創造經營績效，並擴大經營貢獻。

②產品均橫化的成長：除不斷的創新發展碳酸飲料外，開發結合健康、機能、休閒與時髦性的飲料，並以配套方式的整合行銷，擴大公司的營收規模值，以相乘的效果提高公司的經營利益。

③研發創新新世代飲料：105年推出PET580雙果汁產品及健康認證飲料商品，開創新世代頗具飲用價值的飲料。

④國道服務區事業：「庶民餐飲」乃是未來消費市場之主要趨勢，為落實達成國道服務區經營效益目標，必須以「庶民餐飲」、「知名連鎖櫃位」提高服務效率，增進經營利益。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①食品產業為多偏向於內部需求化的市場導向，故其產業景氣狀況，與國內外原物料成本息息相關，故必須以產品行銷的活動力擴大市佔有率。

②針對未來食品產業的競爭優勢，必須建立品牌忠誠度，兼具產品價值的健康認證，帶動產品的指名購買率，並與通路成員做更有效率的活動配合，以擴大通路佔有率。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飲料產業的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如下：

上游產業	畜牧業、包裝材料、燃物料等產業
中游產業	研發、製造、包裝
下游產業	運輸業、倉儲業、販售業等產業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 ①超市及量販店通路的市場規模，約佔飲料市場達40%；除「蘋果西打」在此通路上具有行銷契約的合作外，更與各通路不同階段的主題活動搭配行銷，提升產品行銷活動力，讓每年營收穩定成長。
- ②便利商店的市場規模值約佔飲料市場達20%；「蘋果西打」在此通路上具有品牌競爭的優勢，產品價格與經營利益均可兼顧，具每年每季均有消費者促銷活動，創造每年營收的成長，並不斷的推薦公司新產品。
- ③105年將推出「鳳梨汁、烏梅汁」產品，與「芭樂汁」相乘擴充飲料市場佔有率，將為本公司的「果汁」系列產品注入新活力與挹注營收。
- ④「健康機能性走向認證」是飲料市場的主要趨勢。本公司之「蘋果西打」與「芭樂汁、鳳梨汁、烏梅汁」皆為天然果汁所製成產品，兩項產品皆符合未來消費主流的特性。
- ⑤國道高速公路因受國際油價上漲及物價指數上漲等不利因素影響其交通流量嚴重衰退，進而影響服務區營收，本公司以「庶民餐飲」及「知名連鎖」等經營策略增加營收。
- ⑥「蘋果西打」之市場競爭：供應商每年受到大型量販店、超市、超商通路強勢的主控之下，合約成本逐年增加，故須藉由行銷活動力的提升及新產品投入創造實際利益，並與通路構成永續成長的通路夥伴。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新事業發展計畫：開創與本企業有正負相關性競爭力之事業群。
- (2)人力資源計畫：補充創意行銷人才，以創新研發為先驅；並以培訓國際貿易專業人才，達成國際化目標。
- (3)產品投資計畫：開發具保健機能之「新世代瓶裝果汁碳酸汽水」系列產品，提升市場競爭力。
- (4)研發費用：每年約營收0.5%。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短期計畫：
105-106年：本產業--飲料事業發展具機能性及保健性之新品，及國道服務區事業群增加服務區服務功能，創造營收利益貢獻成長20%。
- (2)長期計畫：
106-107年：本產業--飲料事業群發展『大西洋』系列產品：以碳酸飲料、天然果汁等具有保健價值之主之產品，不斷提升國道服務區的來客數、客單價，預估營收將成長20%。

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之議案，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阮呂曼玉會計師、徐聖忠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在案。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之議案，業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規定，報請鑒察。

此上

本公司民國 105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陽翼有限公司代表人-洪廖敏淑



監察人：國信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魏原暉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2 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3175 號

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阮呂曼玉

阮呂曼玉



會計師

徐聖忠

徐聖忠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25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3176 號

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誠

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阮呂曼玉

阮呂曼玉



會計師

徐聖忠

徐聖忠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25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2 5 日


 大 西 洋 米 油 糖 業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清 算 報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60,975	31	\$ 211,695	2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35,730	16	130,128	16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846	-	1,326	-	
130X	存貨	六(二)	43,411	5	32,232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044	1	2,98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44,006</u>	<u>53</u>	<u>378,369</u>	<u>47</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三)	-	-	166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及八	306,821	36	309,310	3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三)	3,080	-	3,148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一)(五)、七及八	89,941	11	113,618	14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99,842</u>	<u>47</u>	<u>426,242</u>	<u>53</u>	
1XXX	資產總計		<u>\$ 843,848</u>	<u>100</u>	<u>\$ 804,611</u>	<u>100</u>	

(續次頁)


 大西米亞利藥務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27,273	3	\$	28,669	4
2170	應付帳款		57,952	7		40,812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6,476	1		5,306	1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31,469	4		27,385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440	-		1,789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75	-		53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27,085</u>	<u>15</u>		<u>104,498</u>	<u>13</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三)	31,118	4		31,253	4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三)	6,865	1		6,591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7,983</u>	<u>5</u>		<u>37,844</u>	<u>5</u>
2XXX	負債總計		<u>165,068</u>	<u>20</u>		<u>142,342</u>	<u>18</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七)	514,751	61		514,751	6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八)	21,938	2		21,938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九)	15,725	2		14,574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6,358	4		36,369	4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十三)	90,304	11		74,933	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96)	-		(296)	-
3XXX	權益總計		<u>678,780</u>	<u>80</u>		<u>662,269</u>	<u>82</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843,848</u>	<u>100</u>		<u>\$ 804,611</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江國貴




經理人：孫幼英



會計主管：李紅




 大 西 洋 糖 料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5 年 正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調 整 後)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及七	\$ 729,750	100	\$ 694,23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 一)(十二)及七	(626,589)	(86)	(600,119)	(86)
5900 營業毛利		103,161	14	94,112	14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三)	(232)	-	(187)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87	-	362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03,116	14	94,287	14
營業費用	六(十一)(十二) 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61,985)	(8)	(61,814)	(9)
6200 管理費用		(20,833)	(3)	(18,487)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2,818)	(11)	(80,301)	(12)
6900 營業利益		20,298	3	13,986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七	9,329	1	6,65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五)	(7,284)	(1)	(2,179)	-
7050 財務成本		(12)	-	(107)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三)	(873)	-	(1,83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60	-	2,540	1
7900 稅前淨利		21,458	3	16,526	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三)	(4,947)	(1)	(5,017)	(1)
8200 本期淨利		\$ 16,511	2	\$ 11,509	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 1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511	2	\$ 11,520	2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六(十四)				
9750 本期淨利		\$ 0.32		\$ 0.2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江國貴



經理人：孫幼英



會計主管：李紅



大西洋 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附註	普通股本	發行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 514,751	\$ 21,938	\$ 12,931	\$ 38,015	\$ 63,421	\$ 650,749
	-	-	1,643	-	(1,643)	-
	-	-	-	(1,646)	1,646	-
	-	-	-	-	11,509	11,509
	-	-	-	-	-	11
	\$ 514,751	\$ 21,938	\$ 14,574	\$ 36,369	\$ 74,933	\$ 662,269
	\$ 514,751	\$ 21,938	\$ 14,574	\$ 36,369	\$ 74,933	\$ 662,269
	-	-	1,151	-	(1,151)	-
	-	-	-	(11)	11	-
	-	-	-	-	16,511	16,511
	\$ 514,751	\$ 21,938	\$ 15,725	\$ 36,358	\$ 90,304	\$ 678,780

六(九)

六(九)

民國 103 年 度

103年1月1日餘額

盈餘提撥及分配(註1)：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103年度淨利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03年12月31日餘額

民國 104 年 度

104年1月1日餘額

盈餘提撥及分配(註2)：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104年度淨利

104年12月31日餘額

註1：民國102年度並未宣告發放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註2：民國103年度並未宣告發放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江國貴



經理人：孫幼英



會計主管：李紅


 大 西 洋 穀 類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報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1,458	\$ 16,52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三)	232	187
已實現銷貨利益		(187)	(362)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1,636)	-
折舊費用	六(四)(十一)	10,587	11,279
攤銷費用	六(十一)	10,070	10,774
利息收入		(4,091)	(3,90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4)
處分其他資產損失(利益)		32	(473)
利息支出		12	107
減損損失	六(五)	6,500	4,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	1,0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966)	(6,91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80	460
存貨		(11,179)	(6,659)
其他流動資產		(55)	(2,5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396)	(3,049)
應付帳款		17,140	(11,83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70	(1,002)
其他應付款		6,457	(716)
其他流動負債		(62)	23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1,566	31,675
收取利息數		4,090	3,897
支付利息數		(12)	(107)
支付之所得稅		(3,363)	(4,94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873	1,83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3,154	32,35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五)	(5,780)	(5,21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823)	15,86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9,584	(11,883)
預付設備款增加		(5,679)	(4,813)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1,302	3,98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96)	(2,06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478)	5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478)	5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9,280	30,34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1,695	181,34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60,975	\$ 211,69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江國貴



經理人：孫幼英



會計主管：李紅



大 西 洋 飲 料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 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61,704	31	\$ 212,693	2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33,585	16	128,319	16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19	-	1,326	-	
130X	存貨	六(二)	44,422	5	33,522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509	1	3,28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43,339</u>	<u>53</u>	<u>379,143</u>	<u>47</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及八	306,829	36	309,353	3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二)	3,080	-	3,148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一)(四)及八	90,160	11	113,825	14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00,069</u>	<u>47</u>	<u>426,326</u>	<u>53</u>	
1XXX	資產總計		<u>\$ 843,408</u>	<u>100</u>	<u>\$ 805,469</u>	<u>100</u>	

(續次頁)


 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27,273	3	\$	28,669	4
2170	應付帳款		57,952	7		40,812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6,476	1		5,306	1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31,781	4		27,799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440	-		1,789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75	-		98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27,397</u>	<u>15</u>		<u>105,356</u>	<u>13</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二)	31,118	4		31,253	4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6,113	1		6,591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7,231</u>	<u>5</u>		<u>37,844</u>	<u>5</u>
2XXX	負債總計		<u>164,628</u>	<u>20</u>		<u>143,200</u>	<u>18</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六)	514,751	61		514,751	6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七)	21,938	2		21,938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八)	15,725	2		14,574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6,358	4		36,369	4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十二)	90,304	11		74,933	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96)	-		(296)	-
3XXX	權益總計		<u>678,780</u>	<u>80</u>		<u>662,269</u>	<u>82</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843,408</u>	<u>100</u>		<u>\$ 805,469</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江國貴



經理人：孫幼英



會計主管：李紅



大 西 洋 飲 料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調 整 後) 10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九)及七	\$ 736,453	100	\$ 702,12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一)及七	(628,989)	(85)	(603,479)	(86)		
5900 營業毛利		107,464	15	98,643	14		
營業費用	六(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64,723)	(9)	(65,396)	(9)		
6200 管理費用		(23,127)	(3)	(20,862)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7,850)	(12)	(86,258)	(12)		
6900 營業利益		19,614	3	12,385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七	9,332	1	6,49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四)	(7,476)	(1)	(2,246)	-		
7050 財務成本		(12)	-	(10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44	-	4,141	1		
7900 稅前淨利		21,458	3	16,526	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二)	(4,947)	(1)	(5,017)	(1)		
8200 本期淨利		\$ 16,511	2	\$ 11,509	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 1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511	2	\$ 11,520	2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6,511	2	\$ 11,509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6,511	2	\$ 11,520	2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六(十三)						
9750 本期淨利		\$ 0.32		\$ 0.2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江國貴



經理人：孫幼英



會計主管：李紅





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之權益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六(八)	\$ 514,751	\$ 21,938	\$ 12,931	\$ 38,015	\$ 63,421	\$ 307	\$ 650,749
	-	-	1,643	-	(1,643)	-	-
	-	-	-	(1,646)	1,646	-	-
	-	-	-	-	11,509	-	11,509
	-	-	-	-	-	11	11
	\$ 514,751	\$ 21,938	\$ 14,574	\$ 36,369	\$ 74,933	\$ 296	\$ 662,269
六(八)	\$ 514,751	\$ 21,938	\$ 14,574	\$ 36,369	\$ 74,933	\$ 296	\$ 662,269
	-	-	1,151	-	(1,151)	-	-
	-	-	-	(11)	11	-	-
	-	-	-	-	16,511	-	16,511
	\$ 514,751	\$ 21,938	\$ 15,725	\$ 36,358	\$ 90,304	\$ 296	\$ 678,780

民國 103 年 度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盈餘提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103 年度淨利

10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盈餘提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104 年度淨利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董事長：江國貴



經理人：孫幼英



會計主管：李紅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大 西 洋 飲 料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上 半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21,458	\$ 16,52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三)(十) 10,621	11,296
攤銷費用	六(十) 10,070	10,774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十二(二) (1,636)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4)
處分其他非流動資產損失(利益)	32	(473)
利息支出	12	107
利息收入	(4,096)	(3,901)
減損損失	六(四) 6,500	4,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	1,0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630)	(7,965)
其他應收款-其他	1,207	460
存貨	(10,900)	7,621
其他流動資產	(225)	3,2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396)	3,049
應付帳款	17,140	(11,83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70	(1,002)
其他應付款	6,355	(439)
其他流動負債	(506)	(10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2,176	32,445
收取之利息	4,095	3,897
支付之利息	(12)	(107)
支付之所得稅	(3,363)	(4,94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2,896</u>	<u>31,295</u>

(續次頁)

大 西 洋 飲 料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四)	(\$ 5,780)	(\$ 5,21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835)	15,831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9,584	(11,863)
預付設備款增加		(5,679)	(4,813)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1,302	3,98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08)	(2,07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減少		(478)	(1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78)	(11)
匯率影響數		1	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9,011	29,21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2,693	183,47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61,704	\$ 212,69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江國貴



經理人：孫幼英



會計主管：李紅



大 西 洋 飲 料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盈 餘 分 配 表

民 國 104 年 度

單 位：新 台 幣 元

期 初 未 分 配 盈 餘	\$	73,793,245
加：民 國 104 年 度 稅 後 淨 利 (損)		16,510,369
減：提 列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1,651,037)
可 供 分 配 盈 餘	\$	88,652,577
分 配 項 目：		
股 東 股 票 股 利 (註)		51,475,110
期 末 未 分 配 盈 餘	\$	37,177,467

附 註：

1. 股 東 股 票 股 利 每 股 1 元。
2. 本 年 度 分 配 盈 餘 順 序，係 優 先 分 配 104 年 度 盈 餘。

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新舊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備註
第七條	<p>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之處理程序</p> <p>一、評估及作業程序略。</p> <p>二、交易條件及授權額度之決定程序</p> <p>(一)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應參考公告現值、評定價值、鄰近不動產實際交易價格等，決議交易條件及交易價格，作成分析報告提報，其金額在新台幣一億元(含)以下者，呈請董事長或總經理核准，並於最近一期董事會中報備；超過新台幣一億元者，則須提經董事會通過後使得為之。</p> <p>(二)略。</p> <p>(三)略。</p> <p>三、略。</p> <p>四、略。</p> <p>(一)略。</p> <p>(二)略。</p> <p>(三)略。</p> <p>1. 略。</p> <p>2. 略。</p> <p>(四)略。</p> <p>(五)略。</p> <p>以下略。</p>	<p>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之處理程序</p> <p>一、評估及作業程序略。</p> <p>二、交易條件及授權額度之決定程序</p> <p>(一)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應參考公告現值、評定價值、鄰近不動產實際交易價格等，決議交易條件及交易價格，作成分析報告提報，其金額在新台幣一億元以下者，呈請董事長或總經理核准，並於最近一期董事會中報備；超過新台幣一億元者，則須提經董事會通過後使得為之。</p> <p>(二)略。</p> <p>(三)略。</p> <p>三、略。</p> <p>四、略。</p> <p>(一)略。</p> <p>(二)略。</p> <p>(三)略。</p> <p>1. 略。</p> <p>2. 略。</p> <p>(四)略。</p> <p>(五)略。</p> <p>以下略。</p>	新增文字
第十九條	<p>董事會第一次修訂九十二年八月二十七日，……<u>第五次修訂一〇四年十一月四日。</u></p>	<p>董事會第一次修訂九十二年八月二十七日，…(以下略)。</p>	

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定名為「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OCEANIC BEVERAGES CO., INC」。

第二條：本公司經營之事業如下：

- 一、製造蘋果汽水、蘋果果汁、礦泉水、及各種汽水、飲料、食品等之批發與零售。
- 二、經銷各國及國內有關飲料之產品、副食品、加工產品。
- 三、百貨買賣及生鮮超市之經營。
- 四、F501030 飲料店業。
- 五、F501050 飲酒店業。
- 六、F501060 餐館業。
- 七、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八、H701020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 九、H701030 殯葬場所開發租售業。
- 十、H701040 特定專業區開發業。
- 十一、H701050 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 十二、H701060 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
- 十三、H701070 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代辦業。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北市，並得於適當地點設立分公司或生產及運銷機構。

第四條：本公司之公告以登載於公司所在地通行日報顯著部份及通函行之。

第二章 股 份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伍億壹仟肆佰柒拾伍萬壹仟壹佰陸拾元整，分為伍仟壹佰肆拾柒萬伍仟壹佰壹拾陸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全額發行之。

第六條：一、本公司股票均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編號，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機構簽證後依法發行之。

二、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得請求合併換發大面額證券。

三、記名式股票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登錄。

第七條：本公司股東辦理股份轉讓、質權設定、掛失、繼承、贈與及地址變更，印鑑掛失或更換等股務相關事項，除法律另有規定外，悉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第八條：刪除。

第九條：刪除。

第十條：刪除。

第十一條：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十二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於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臨時會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召開之。

第十三條：股東因故不能參加股東會得依照公司法第壹柒柒條之規定出具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四條：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並任為主席如董事長不予指定時由常務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十五條：本公司股東每股有壹表決權。

第十六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者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七條：一、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載明會議日期、場所、出席股東人數代表股數及決議事項，由主席簽名或蓋章，連同出席股東簽名簿及代理出席委託書，保存於本公司，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
二、議事錄之分發，公開發行股票之公司，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四章 董事會

第十八條：本公司置董事九人，其中獨立董事二人，組織董事會，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其獨立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全體董事所持有記名股票不得少於股份總額一定之成數，並規定其成數計算如下：

一、實收資本額在三億元以下者，全體董事所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不得少於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五。

二、實收資本額超過三億元在十億元以下者，其全體董事所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不得少於百分之十。但依該比例計算之全體董事所持有股份總額低於前款之最高股份總額者，應按前款之最高股份總額計之。

爾後如有變動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辦理。

第十九條：本公司董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之。

第二十條：本公司設常務董事三人，其中一人須具有獨立董事身分，由董事依公司法之規定互選之，並由常務董事依同一方式互選董事長一人。

第二十一條：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董事會、常務董事會主席，對外代表公司。

第二十二條：本公司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之，其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董事長因故不能執行職務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董事會時，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之。

第二十三條：董事會之職權如下：

- 一、公司組織之訂定。
- 二、核定業務及財務計劃。
- 三、重要章則及契約之審定。
- 四、高級職員之任免。
- 五、核定分支機構之設置。
- 六、核定預決算。
- 七、核議提出股東會之議案及報告。
- 八、執行股東會之決議事項。
- 九、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擬定。
- 十、核議其他重要事項。

第二十四條：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不論盈虧得酌支報酬、車馬費，其給付數額由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訂定之。

第五章 監 察 人

第二十五條：本公司置監察人二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監察人所持有記名股票不得少於股份總額之一定成數，並規定其成數計算如下：

- 一、實收資本額在三億元以下者，全體監察人所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不得少於公司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五。
- 二、實收資本總額超過三億元在十億元以下者，其全體監察人所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不得少於百分之一。但依該比例計算之全體監察人所持有股份總額低於前款之最高股份總額者，應按前款之最高股份總額計之。

爾後如有變動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辦理。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監察人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之。

第二十七條：監察人之職權如下：

- 一、審查年度決算報告。
- 二、監察公司業務財務並查核簿冊文件。
- 三、其他依法監察事項。

第六章 經理人

- 第二十八條：一、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秉承董事會之命綜理本公司業務，其聘任解任，均由董事會提名，經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二、經理人兼任其他營利事業之經理人或自營或為他人經營同類之業務，應由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
- 第二十九條：本公司得設副總經理，協理若干人，輔佐總經理處理公司業務，其聘任及解任，均由董事長提名，經董事會過半數同意行之。
- 第三十條：本公司各部及分公司經理之任命及解任，由總經理經提請董事長核定經董事會過半數同意行之。

第七章 會計

- 第三十一條：本公司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編造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於股東常會前三十日送交監察人查核或由監察人委託會計師審核提交股東會請求承認。
- 第三十二條：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虧，除儘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於完納稅捐以後先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另董事、監察人獎勵金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實際需要保留全部或部份盈餘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 另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司如有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股東權益減項時，在分配盈餘前，應先在下列限額內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 一、股東權益減項中屬於當年度發生之金額，其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以不超過當年度稅後盈餘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之合計數為限。
 - 二、股東權益減項中屬於以前年度發生之金額，以不超過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扣除第一款已提列數後之餘額為限。
- 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 本公司屬傳統產業，企業生命週期已進入「成熟期」較適合採取穩定之股利政策，未來三年之股利率預計在2%-5%之間，若當年度無重大擴充計劃，擬以配發股票股利為原則。

第八章 附則

- 第三十三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 第三十四條：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以董事會決議另訂定之。
- 第三十五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五十四年五月十五日
-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五年十一月十七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五十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年三月卅一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二年四月十五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三年九月一日，第六次修正

於民國六十三年九月五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三年九月二十二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五年元月二十七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八年元月五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八年五月十五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九年二月一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五月二十九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二年六月九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五年六月五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六月二十四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六月二十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六月二十八日，第十八次修改於民國八十一年六月十七日，第十九次修改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十六日，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六日，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二日，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日，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十日，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廿二日，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六月八日，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五月三十日，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一日，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三日，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日，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十五日，均自呈奉主管官署核准登記後施行。

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一、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規定，全體董事法定應持股數為 4,118,009 股，全體監察人法定應持股數為 411,800 股。

二、董事、監察人停止過戶日（105.03.28）持股情形

職 稱	姓 名	持 有 股 數	備 註
董 事 長	江國貴	3,822,075	註 1
常 務 董 事	孫幼英	494,965	
獨 立 董 事	林偉強	0	
獨 立 董 事	蘇芸樂	0	
董 事	張芳春	3,822,075	註 1
董 事	阮美滿	2,004,000	註 3
董 事	葉美秀	3,822,075	註 1
董 事	李紅	2,004,000	註 3
董 事	楊朝木	2,004,000	註 3
全體董事持股		6,321,040	
監 察 人	魏原暉	249,951	註 2
監 察 人	洪廖敏淑	385,400	註 4
全體監察人持股		635,351	
註 1. 嘉隆國際實業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2. 國信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3. 錫標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4. 陽翼有限公司代表人			

大西洋飲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民國七十年五月二十九日訂立

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日修訂

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一日修訂

- 一、公開發行公司（以下簡稱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範辦理。
- 二、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 三、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四、上市及上櫃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五、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 六、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七、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 十、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十一、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 十二、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十三、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十四、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十五、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 十六、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佈休息。
- 十七、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表決同。
- 十八、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十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